

证券代码：872833

证券简称：鹰君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无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2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833	鹰君股份	2024 年 11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厦门市同安区美禾三路 220-228 号 2#厂房 2 楼之一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董事会提名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张清禄因工作调整原因，向董事会提交书面报告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提名徐春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在新任董事会任职前，张清禄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徐春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(2)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(3)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2 日 8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厦门市同安区美禾三路 220-228 号 2#厂房 2 楼之一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宏钟，联系电话：0592-73966577；联系传真：0592-7396503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鹰君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6 日